

中山市水务局2026年度中山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技术审核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中山市水务局

地址：中山市石岐街道孙文中路178号

联系人：罗皞

联系电话：076088230779

二、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须具备以下资质要求之一：①工程咨询（水利水电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资信证书②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三、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项目背景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我国复杂水问题、统筹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大制度创新。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以来，省委、省政府每年对各地市党委、政府开展年度考核工作。中山治水工作阶梯式提质，考核等次逐年提升。2018年至2021年连续4年省级考核获评“良好”，2022年创新全域“河长+治水”攻坚模式，首次获评“优秀”，且至2024年度连续3年保持省级优秀等次。该技术支撑服务对标省级年度河湖长制工作部署与考核体系，针对性提出优化提升举措，助力我市2025年度省级河湖长制考核持续创优。



（二）服务内容

审核河湖长制工作材料，评估预判2025年度相关工作的落实完成情况，对2026年度变化的重点工作提出整改优化建议，出具《2026年度中山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技术审核报告》。通过资料调研、外业摸排、座谈交流完成22个镇街水经济项目底数摸查，开展高分系列遥感影像、DEM数字高程等地理信息数据处理，涵盖水经济项目、河湖水系、水库、碧道、碧带、水利风景区等多维信息；整合各类涉水多源数据，完成数据纠错、坐标统一、标准化梳理，搭建一体化水经济地理空间专题数据库，依托ArcGIS、国产GIS制图软件完成图层整饰、要素配图与成果整合输出，绘制中山市各镇街和全市水经济一张图。

（三）服务要求

技术审核内容按照年度河湖长制工作要点开展；按时完成工作内容及提交工作成果。

四、服务期限

自签订项目合同起，至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一）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二）报价方式：报总价。

（三）计价标准：工作经费主要由调研费、技术咨询费、印刷费、税金等组成，按国家、省相关文件规定的计费标准，综合周边地市相关工作费用标准定价；采取总价承包方式，费用为含税总包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内容所承担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要求获得的利润和供应商为承担义务、责任和风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六、验收

（一）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二）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三）验收标准：获相关部门批复。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相关审查意见对工作成果进行调整补充，以确保成果最终获批。

七、结算方式

甲方分期向乙方支付费用。第一期：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30%；第二期：乙方提交符合要求的《2026年度中山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技术审核报告》、《中山市水经济布局图》及相关数据库全部成果资料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付清剩余全部服务费用。最终支付金额及支付时间以市财政局审批为准。



